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行忠路 70 號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351,748,577 股，佔本公司總發行股數 430,761,675 股之 81.65%。

出席董事：束崇萬 董事長

列席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王怡心 教授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會計師、世界法律事務所 李旦律師

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代理股權已達法定數額，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束崇萬



紀錄：呂致遠



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逾法定出席股數，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壹、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狀況(請參閱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5 月 1 日及 102 年 9 月 13 日提供保證函協助 Transcend Japan Inc. 申請借款額度，額度分別為日幣 10 億元整及日幣 5 億元整，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新台幣 7,929,684 仟元。

四、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報告

說明：(一)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公司發展，本公司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實際運作情形，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條文內容，請參閱附件三。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102 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 本公司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及周建宏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謹請承認。(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至附件五)
(二)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02 年度盈餘分配擬自 102 年度之可分配盈餘中，除依規定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及員工紅利外，並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2,886,103,223 元，辦理現金股利之配發。
(二)盈餘分配表如下表。
(三)以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
(四)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或註銷，造成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五)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4,690,448,698	
加:首次採用 IFRS 調整數	80,254,325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4,770,703,023	
加:民國 102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5,387,815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4,776,090,838	
加:民國 102 年度純益	3,198,955,98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19,895,598	
截至 102 年底可供分配盈餘	7,655,151,223	
減:分配項目-股東現金股利	2,886,103,223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6.7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4,769,048,000	
附註		
董監酬勞	5,192,385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25,961,917	

註：上述擬配發金額，員工紅利較102年度帳上估列無重大差異。董監酬勞為5,192,385元，係依章程規定計算。102年度帳上並未估列董監酬勞。俟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後，與帳列數之差異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103年度之損益。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東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決議。（董事會提）

說明：(一)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有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公司法 209 條規定，擬請股東會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二)提請解除競業禁止董事名單：

董事-東崇政擔任台灣典範半導體(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三)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決議。（董事會提）

說明：(一)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修正，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及符合目前公司實際運作，故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三)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決議。（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提升公司治理及落實股東行動主義，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訂定董事選舉全面採用候選人提名制度及依公司法第 177 條之 1，新增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故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二)「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三)提請 決議。

(出席股東戶號 35 號提議原議案漏未修訂第 24 條修訂日期，為求章程完整性，建議增加第廿四條「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十三日及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十二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修正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提請 決議。（董事會提）

說明：(一)配合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訂定董事選舉全面採用候選人提名制度，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二)「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三)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回顧2013年，歐洲債務問題暫時獲得解決，日本振興經濟方案初步達到成效，美股也在貨幣寬鬆政策維持的帶領下續創新高。在世界經濟出現轉機的氛圍下，台灣電子業卻面臨重大轉變：台幣升值，不利外銷廠商與其他亞洲國家競爭；全球PC需求減緩，使國內OEM/ODM大廠時而出現虧損，面臨轉型壓力；國際大廠則將資源更投注於行動裝置上，企圖創造後PC時代營運上的轉機。在缺乏破壞性創新的影響下，台灣電子業整體成長趨緩。

Flash IC生產在先進製程不斷演進下，市場仍是供過於求的狀況，全年價格一路下探；DRAM市場則受Hynix突發性火災的影響，加上原有三大供應商未有新產能開出，價格出現反向上漲的特殊現象，使得原物料價格起伏波動大，整體經營困難度加劇。所幸創見仰賴有效率的生產能力及優良的庫存管理模式，早已跳脫仰賴原物料價格波動的營運方式，並致力於品牌的推動與客戶服務的長期發展，2013年創見在面對如此艱困的挑戰下，獲利仍舊維持穩定，更較上一年度淨利成長達8.5%。在此再次向所有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員工對創見長久以來的支持與愛護，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2013年創見全年合併營收達新台幣261.2億元，合併營業毛利為49.2億元，毛利率18.8%；合併營業淨利達33.5億元，稅前淨利為37.4億元，純益為32億元。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本43億元計算，每股稅後盈餘為7.43元。

創見投入自有品牌經營多年，品牌價值深獲肯定，連續7度蟬聯台灣二十大國際品牌的殊榮。面對消費型產品在產業趨於成熟、ASP快速下滑的挑戰，創見不斷加強客戶服務並提升產品品質，增加創見品牌的附加價值。創見亦持續與各通路合作，以雙贏互惠的合作模式，繼續擴展產品市佔率與品牌滲透力。同時，創見加速提升研發能量，積極投入各項消費週邊應用產品的開發，2013年底搶先推出全新行車紀錄器DrivePro 200，2014年度亦將推出各項新產品，維持多元化發展的通路策略。

除一般消費型產品外，長期以來，創見投入大量資源發展工業產品的應用領域。2013 年起，創見更成立專屬工控研發團隊，冀望透過更專業的團隊，滿足客戶需求。除了積極參與國際間各項重要工業應用展覽，以完整的產品線與解決方案嶄露頭角，創見團隊也透過舉辦各項技術論壇與分享產業動態，提供客戶更高的附加價值，協助客戶掌握市場動態，並進一步深化與客戶的夥伴關係，成為客戶開拓市場上的最佳助力。

展望 2014 年，除了既有的多元化產品策略輔以成熟的工控市場發展外，SSD 在 Flash 價格不斷的修正下，價格已接近消費者可接受之甜蜜點，需求將於 2014 年爆發性成長。因此，2014 年創見將以更完整的 SSD 產品線與積極訂價的策略，搶佔市場佔有率，配合採購與研發優勢，可望成為新一年度營收成長的主力。

創見除在營運上的傑出表現外，亦不忘持續回饋社會，努力實踐企業責任。在公益活動上，創見已連續第 3 年贊助高中/大學各項重要年度體育賽事，提供青少年發光發熱的舞台，更提升整體國家體育發展風氣。同時，創見將所有經營上的榮耀，歸功於辛苦付出的全體創見員工。創見致力打造最佳的工作環境，照顧員工的一切需求。創見在投入關懷員工上的努力，也獲得台北市政府的肯定，連續 2 年得到台北市幸福企業的殊榮。創見也將繼續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理念，永續經營。

最後，希望各位股東能秉持以往對本公司的愛護與支持，繼續不吝給予創見批評與指教，我們也將不斷力求突破，創造更優異的成績。

董事長：東崇萬



總經理：東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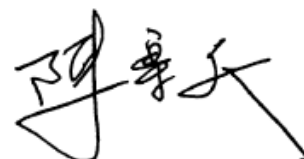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周建宏會計師查核竣事。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王怡心



獨立董事 陳樂民



獨立董事 陳翼良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九日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第 1 條（訂定目的及適用範圍）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以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架構，特訂定本守則。
本守則適用範圍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

第 2 條（禁止不誠信行為）

本公司之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受僱人，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以下簡稱不誠信行為）。

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受僱人、實質控制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

第 3 條（利益之態樣）

本守則所稱利益，其利益係指任何有價值之事物，包括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佣金、職位、服務、優待、回扣等。但屬正常社交禮俗，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不在此限。

第 4 條（法令遵循）

本公司應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第 5 條（政策）

本公司應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第 6 條（防範方案）

本公司為達成前條之經營理念及政策，於本守則中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以下簡稱防範方案）。

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應符合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所在地之相關法令。

第 7 條（防範方案之範圍）

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至少應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 一、行賄及收賄。
- 二、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 三、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 四、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第 8 條（承諾及執行）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於其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第 9 條（誠信經營商業活動）

本公司應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宜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第 10 條（禁止行賄及收賄）

本公司及其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與受僱人，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但符合營運所在地法律者，不在此限。

第 11 條（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本公司及其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受僱人，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捐獻，應符合政治獻金法及公司內部相關作業程序，不得藉以謀取商業利益或交易優勢。

第 12 條（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本公司及其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與受僱人，對於慈善捐贈或贊助，應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不得為變相行賄。

第 13 條（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本公司及其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受僱人，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第 14 條（組織與責任）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宜由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

行，並向董事會報告。

第 15 條（業務執行之法令遵循）

本公司之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受僱人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方案。

第 16 條（董事及經理人之利益迴避）

為防止利益衝突，本公司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本公司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第 17 條（會計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應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以降低公司營業活動之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第 18 條（檢舉與懲戒）

本公司應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

第 19 條（資訊揭露）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

第 20 條（誠信經營守則之檢討修正）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第 21 條（實施）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送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883 號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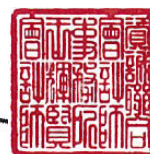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民國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與曾孫公司-Transcend Information Inc. 與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Hamburg 及關聯企業-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其所認列之損益之份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 102 年度及民國 101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投資損失新台幣 8,128 仟元及投資利益新台幣 29,633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0.2%及 1%，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12,683 仟元、新台幣 161,999 仟元及新台幣 137,022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1.7%、0.7%及 0.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33095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95577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1 9 日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988,389	44	\$ 9,096,189	38	\$ 8,936,277	40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 動	六(二)	74,513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158	-	9,987	-	7,78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330,522	5	1,353,882	6	1,311,199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一)	1,427,950	6	1,754,028	7	2,065,030	9
1200	其他應收款		237,508	1	253,596	1	328,047	2
130X	存貨	六(四)	4,713,168	19	5,620,642	24	3,896,571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127	-	36,314	-	23,44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8,789,335</u>	<u>75</u>	<u>18,124,638</u>	<u>76</u>	<u>16,568,346</u>	<u>74</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264,422	1	417,317	2	457,748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747,410	15	3,217,680	13	3,071,327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七 及八	1,838,184	8	1,919,956	8	1,932,607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217,580	1	220,573	1	223,73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58,347	-	59,702	-	55,25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37,980	-	21,281	-	42,13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163,923</u>	<u>25</u>	<u>5,856,509</u>	<u>24</u>	<u>5,782,807</u>	<u>26</u>
1XXX	資產總計		<u>\$ 24,953,258</u>	<u>100</u>	<u>\$ 23,981,147</u>	<u>100</u>	<u>\$ 22,351,153</u>	<u>100</u>

(續次頁)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295,140	1	\$ -	-	\$ -	-
2150	應付票據		1,215	-	3,607	-	167	-
2170	應付帳款		2,571,302	10	3,162,845	13	1,476,701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一)	1,334,222	6	637,908	3	871,209	4
2200	其他應付款		283,266	1	325,962	1	424,329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218,886	1	197,010	1	415,170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615	-	1,977	-	4,21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708,646</u>	<u>19</u>	<u>4,329,309</u>	<u>18</u>	<u>3,191,786</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395,256	2	326,411	2	304,878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25,147	-	31,008	-	52,55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20,403</u>	<u>2</u>	<u>357,419</u>	<u>2</u>	<u>357,430</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5,129,049</u>	<u>21</u>	<u>4,686,728</u>	<u>20</u>	<u>3,549,216</u>	<u>1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4,307,617	17	4,307,617	18	4,307,617	1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4,799,075	19	5,014,456	21	5,014,456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2,733,339	11	2,448,801	10	2,162,186	10
3350	未分配盈餘合計		7,975,047	32	7,639,812	32	7,327,965	3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9,131	-	(116,267)	(1)	(10,287)	-
3XXX	權益總計		<u>19,824,209</u>	<u>79</u>	<u>19,294,419</u>	<u>80</u>	<u>18,801,937</u>	<u>8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九								
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4,953,258</u>	<u>100</u>	<u>\$ 23,981,147</u>	<u>100</u>	<u>\$ 22,351,153</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束崇萬



經理人：束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25,087,848	100	\$ 25,382,15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21,072,049)	(84)	(21,502,817)	(85)
5900 營業毛利		4,015,799	16	3,879,336	1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87,889)	-	(73,138)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73,138	-	90,833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001,048	16	3,897,031	15
營業費用	六(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483,665)	(2)	(413,681)	(2)
6200 管理費用		(204,448)	(1)	(207,636)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6,948)	-	(145,15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45,061)	(3)	(766,472)	(3)
6900 營業利益		3,155,987	13	3,130,559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及七	109,250	-	96,17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242,556	1	(110,447)	-
7050 財務成本		(1,003)	-	(1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54,029	1	241,92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04,832	2	227,640	1
7900 稅前淨利		3,660,819	15	3,358,199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461,862)	(2)	(409,864)	(2)
8200 本期淨利		\$ 3,198,957	13	\$ 2,948,335	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48,571	-	(\$ 115,143)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六(五)	2,085	-	(10,431)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六(十)	5,387	-	19,31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25,258)	-	19,594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3,329,742	13	\$ 2,861,672	11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7.43		\$ 6.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7.41		\$ 6.83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束崇萬



經理人：束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受贈資產	資本公積－ 合併溢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兒 換 差 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07,617	\$ 4,975,222	\$ 4,106	\$ 35,128	\$ 2,162,186	\$ 7,327,965	\$ - (\$ 10,287)	\$ 18,801,937	
	100 年盈餘分配及指撥：(註一)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86,615	(286,615)	-	-	
	現金股利	-	-	-	-	-	(2,369,190)	-	(2,369,190)	
	本期淨利	-	-	-	-	-	2,948,335	-	2,948,3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317	(95,549)	(86,663)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07,617</u>	<u>\$ 4,975,222</u>	<u>\$ 4,106</u>	<u>\$ 35,128</u>	<u>\$ 2,448,801</u>	<u>\$ 7,639,812</u>	<u>(\$ 95,549)</u>	<u>\$ 19,294,419</u>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07,617	\$ 4,975,222	\$ 4,106	\$ 35,128	\$ 2,448,801	\$ 7,639,812	(\$ 95,549) (\$ 20,718)	\$ 19,294,419	
	101 年盈餘分配及指撥：(註二)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84,538	(284,538)	-	-	
	現金股利	-	-	-	-	-	(2,584,571)	-	(2,584,57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215,381)	-	-	-	-	-	-	(215,381)	
	本期淨利	-	-	-	-	-	3,198,957	-	3,198,9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387	123,313	2,085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07,617</u>	<u>\$ 4,759,841</u>	<u>\$ 4,106</u>	<u>\$ 35,128</u>	<u>\$ 2,733,339</u>	<u>\$ 7,975,047</u>	<u>\$ 27,764</u>	<u>(\$ 18,633)</u>	<u>\$ 19,824,209</u>

註一：民國 100 年度之董監酬勞\$5,733 及員工紅利\$85,985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二：民國 101 年度之董監酬勞\$5,166 及員工紅利\$85,361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周建宏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東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60,819	\$ 3,358,19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未實現銷貨毛利		87,889	73,138
已實現銷貨毛利		(73,138)	(90,8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29,979)	-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97,125)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32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54,029)	(241,922)
壞帳費用(迴轉利益)		13,325	(981)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9,673)	16,403
折舊費用		120,042	117,109
利息收入		(100,837)	(87,767)
股利收入		(15,074)	(24,58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0,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74)	(1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979	-
應收票據及帳款		341,942	267,093
其他應收款		20,366	85,750
存貨		917,147	(1,740,474)
其他流動資產		2,308	(12,8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2,379	1,456,283
其他應付款		(36,305)	(75,040)
其他流動負債		2,638	(2,2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70)	(23,4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779,353	3,103,690
收取現金股利		15,074	24,584
收取之利息		96,559	76,468
支付之利息		(1,004)	(13)
支付之所得稅		(395,044)	(595,3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94,938	2,609,3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74,066)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26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612)	(73,7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38	35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051	(6,9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7,926)	(80,28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95,140	-
發放現金股利(含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2,799,952)	(2,369,1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04,812)	(2,369,1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892,200	159,9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96,189	8,936,2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988,389	\$ 9,096,18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周建宏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東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915 號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創見資訊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2.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47,456 仟元及 636,489 仟元、684,11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及 3%、3%，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748,290 仟元及 2,958,740 仟元，均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1%。另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所認列投資損失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該公司委託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30,403 仟元，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221,255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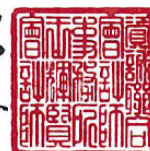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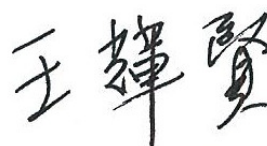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見資訊集團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輝賢



會計師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33095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95577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1 9 日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639,505	48	\$ 9,872,243	41	\$ 9,708,263	44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	六(二)						
	動		123,698	1	470,064	2	96,14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158	-	9,987	-	7,78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732,001	11	2,418,600	10	2,430,418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一)	-	-	162,247	1	108,77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54,528	1	278,281	1	331,478	2
130X	存貨	六(四)	5,075,939	21	6,222,330	26	4,502,324	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6,311	-	58,898	-	47,38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9,866,140</u>	<u>82</u>	<u>19,492,650</u>	<u>81</u>	<u>17,232,563</u>	<u>78</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264,422	1	417,317	2	457,748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21,255	1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						
		八	3,330,875	14	3,473,891	15	3,708,190	1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303,232	1	306,272	1	316,81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一)	78,915	-	84,314	-	76,06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及						
		八	183,691	1	157,966	1	188,86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382,390</u>	<u>18</u>	<u>4,439,760</u>	<u>19</u>	<u>4,747,682</u>	<u>22</u>
1XXX	資產總計		<u>\$ 24,248,530</u>	<u>100</u>	<u>\$ 23,932,410</u>	<u>100</u>	<u>\$ 21,980,245</u>	<u>100</u>

(續次頁)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579,040	2	\$ 168,200	1	\$ -	-
2150	應付票據		1,215	-	3,608	-	167	-
2170	應付帳款		2,669,584	11	3,323,331	14	1,713,204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一)	45,801	-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393,810	2	468,202	2	589,310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一)	239,967	1	248,795	1	427,409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0,013	-	39,577	-	59,54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979,430</u>	<u>16</u>	<u>4,251,713</u>	<u>18</u>	<u>2,789,630</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一)	395,542	2	326,411	1	304,878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49,349	-	59,867	-	83,8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44,891</u>	<u>2</u>	<u>386,278</u>	<u>1</u>	<u>388,678</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4,424,321</u>	<u>18</u>	<u>4,637,991</u>	<u>19</u>	<u>3,178,308</u>	<u>14</u>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4,307,617	18	4,307,617	18	4,307,617	2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4,799,075	20	5,014,456	21	5,014,456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2,733,339	11	2,448,801	10	2,162,186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7,975,047	33	7,639,812	32	7,327,965	3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9,131	-	(116,267)	-	(10,28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u>19,824,209</u>	<u>82</u>	<u>19,294,419</u>	<u>81</u>	<u>18,801,937</u>	<u>86</u>
3XXX	權益總計		<u>19,824,209</u>	<u>82</u>	<u>19,294,419</u>	<u>81</u>	<u>18,801,937</u>	<u>8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4,248,530</u>	<u>100</u>	<u>\$ 23,932,410</u>	<u>100</u>	<u>\$ 21,980,245</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束崇萬



經理人：束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26,122,390	100	\$ 26,215,96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21,201,143)	(81)	(21,268,979)	(81)
5900 營業毛利		4,921,247	19	4,946,982	19
營業費用	六(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020,315)	(4)	(982,033)	(4)
6200 管理費用		(392,338)	(1)	(399,41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7,028)	(1)	(145,15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69,681)	(6)	(1,526,606)	(6)
6900 營業利益		3,351,566	13	3,420,376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30,645	-	109,93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292,236	1	(78,559)	-
7050 財務成本		(5,900)	-	(1,581)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0,403)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6,578	1	29,798	-
7900 稅前淨利		3,738,144	14	3,450,174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539,187)	(2)	(501,839)	(2)
8200 本期淨利		\$ 3,198,957	12	\$ 2,948,335	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148,571	1	(\$ 115,143)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利益(損失)	六(五)	2,085	-	(10,431)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六(十一)	5,387	-	19,31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25,258)	-	19,594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3,329,742	13	\$ 2,861,672	1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198,957	12	\$ 2,948,335	11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329,742	13	\$ 2,861,672	11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7.43		\$ 6.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7.41		\$ 6.8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束崇萬



經理人：束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受贈資產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餘額	\$ 4,307,617	\$4,975,222	\$ 4,106	\$ 35,128	\$ 2,162,186	\$ 7,327,965	\$ -	(\$ 10,287)	\$ 18,801,937
100年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86,615	(286,615)	-	-	-
現金股利	-	-	-	-	-	(2,369,190)	-	-	(2,369,190)
本期淨利	-	-	-	-	-	2,948,335	-	-	2,948,3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317	(95,549)	(10,431)	(86,663)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4,307,617</u>	<u>\$4,975,222</u>	<u>\$ 4,106</u>	<u>\$ 35,128</u>	<u>\$ 2,448,801</u>	<u>\$ 7,639,812</u>	<u>(\$ 95,549)</u>	<u>(\$ 20,718)</u>	<u>\$ 19,294,419</u>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2年1月1日餘額	\$ 4,307,617	\$4,975,222	\$ 4,106	\$ 35,128	\$ 2,448,801	\$ 7,639,812	(\$ 95,549)	(\$ 20,718)	\$ 19,294,419
101年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84,538	(284,538)	-	-	-
現金股利	-	-	-	-	-	(2,584,571)	-	-	(2,584,57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215,381)	-	-	-	-	-	-	(215,381)
本期淨利	-	-	-	-	-	3,198,957	-	-	3,198,9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387	123,313	2,085	130,785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307,617</u>	<u>\$4,759,841</u>	<u>\$ 4,106</u>	<u>\$ 35,128</u>	<u>\$ 2,733,339</u>	<u>\$ 7,975,047</u>	<u>\$ 27,764</u>	<u>(\$ 18,633)</u>	<u>\$ 19,824,209</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輝賢、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東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3,738,144	\$ 3,450,17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29,979)	-
益	(112,397)	(27,973)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30,40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	14,900	10,673
份額	(9,668)	16,395
壞帳費用	238,147	237,463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2,238	2,956
折舊費用	(115,182)	(95,494)
各項攤提	-	30,000
利息收入	(1,916)	(74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074)	(24,5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股利收入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29,97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225)	(54,535)
應收票據及帳款	39,086	66,651
其他應收款	1,156,059	(1,736,401)
存貨	1,708	(11,512)
其他流動資產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610,339)	1,613,568
其他應付款	(67,664)	(120,355)
其他流動負債	10,436	(19,963)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31)	(4,61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33,525	3,331,701
收取現金股利	15,074	24,584
收取之利息	99,849	82,040
支付之利息	(6,728)	(753)
支付之所得稅	(498,742)	(653,2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42,978</u>	<u>2,784,34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388,276	(350,94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858)	(48,9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80	3,57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640)	(9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32,558</u>	<u>397,26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447,390	168,200
發放現金股利(含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2,799,952)	(2,369,19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52,562)	(2,200,990)
匯率影響數	44,288	(22,1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767,262	163,9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72,243	9,708,2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639,505</u>	<u>\$ 9,872,243</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周建宏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1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東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資產範圍 (略)</p> <p>二、<u>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營建業之存貨)及設備。</u> (略)</p>	<p>第三條：資產範圍 (略)</p> <p>二、<u>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及其他固定資產。</u> (略)</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修正，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及符合目前公司實際運作，故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p>
<p>第四條：名詞定義 (略)</p> <p>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八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p> <p>三、<u>關係人、子公司</u>：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p> <p>四、<u>專業估價者</u>：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u>設備估價業務者。</u></p> <p>五、<u>事實發生日</u>：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p> <p>六、<u>大陸地區投資</u>：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p>	<p>第四條：名詞定義 (略)</p> <p>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p> <p>三、<u>關係人</u>：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p> <p>四、<u>子公司</u>：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p> <p>五、<u>專業估價者</u>：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u>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u></p> <p>六、<u>事實發生日</u>：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p> <p>七、<u>大陸地區投資</u>：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修正，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及符合目前公司實際運作，故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p>

<p>第十條</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p> <p>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p> <p>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p>第十條</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p> <p>二、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一）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二）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p> <p>四、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修正，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及符合目前公司實際運作，故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p>
<p>第十二條：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 (略)</p> <p>二、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依相關規定評估交易成本合理性，除下情形之一者，應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p> <p>(一)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p>	<p>第十二條：關係人交易之處理程序 (略)</p> <p>二、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依相關規定評估交易成本合理性，除下情形之一者，應洽請會計師複核及表示具體意見：</p> <p>(一)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修正，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及符合目前公司實際運作，故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p>

<p>(二)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p> <p>(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或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而取得不動產。</p> <p>三、評估及作業程序</p> <p>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略)</p> <p>公開發行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u>設備</u>，董事會得依第七條第一項第三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略)</p>	<p>(二)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p> <p>(三)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p> <p>三、評估及作業程序</p> <p>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略)</p> <p>公開發行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u>機器設備</u>，董事會得依第七條第一項第三款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略)</p>	
<p>第十三條：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u>，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第十三條：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之處理程序</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修正，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及符合目前公司實際運作，故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p>
<p>第十五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略)</p> <p>六、內部控制</p> <p>(七)依本處理程序授權相關人員辦理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應於事後提報<u>最近期</u>董事會。</p> <p>(略)</p>	<p>第十五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略)</p> <p>六、內部控制</p> <p>(七)依本處理程序授權相關人員辦理各項衍生性商品交易，應於事後提報董事會。</p> <p>(略)</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修正，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及符合目前公司實際運作，故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p>

<p>第十九條：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u>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不在此限。</p> <p>(略)</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u>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u>。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u>設備</u>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p>(略)</p>	<p>第十九條：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u>但買賣公債及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不在此限。</p> <p>(略)</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3. <u>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u>機器設備</u>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p>(略)</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修正，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及符合目前公司實際運作，故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p>
---	---	--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章 股東會</p> <p>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u>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行使方式將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u></p>	<p>第三章 股東會</p> <p>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p>	<p>為落實股東行動主義，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新增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p>
<p>第十三條之一：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本公司前述董事名額中，<u>獨立董事名額至少三人</u>。董事(包含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p>	<p>第十三條之一：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本公司前述董事名額中，<u>獨立董事名額至少三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u>，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p>	<p>為提升公司治理，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訂定董事選舉全面採用候選人提名制度。</p>
<p>第廿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一月二十八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九月一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三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八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八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五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十二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十五日。</p>	<p>第廿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一月二十八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九月一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三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八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八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五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十二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十五</p>	

<p>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三日。</p> <p>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p> <p>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一日。</p> <p>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p> <p>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五日。</p> <p>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十二日。</p>	<p>日。</p> <p>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九日。</p> <p>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日。</p> <p>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日。</p> <p>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p> <p>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三日。</p> <p>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p> <p>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一日。</p> <p>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p> <p>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五日。</p>	
---	---	--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本公司董事(包含獨立董事)選舉，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一、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配合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內容，以符合公司實際運作。